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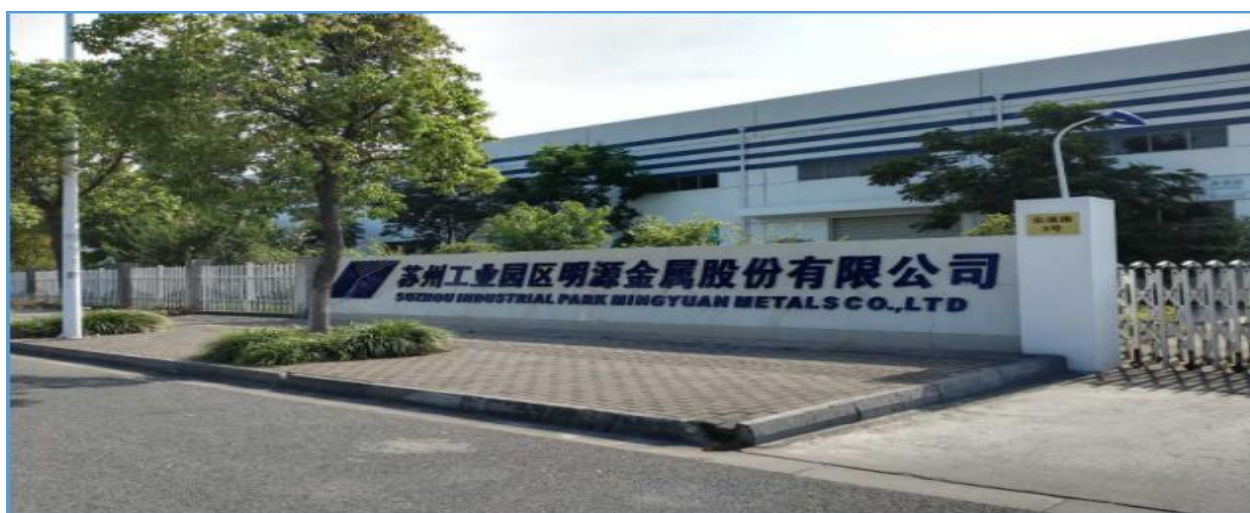


明源金属

NEEQ : 838833

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Industrial Park Ming Yuan Metals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刘晓翔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12-65930082
传真	0512-65478684
电子邮箱	ken.liu@sz-myjs.com
公司网址	www.sz-myjs.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娄葑东区民生路南首 2151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娄葑东区民生路南首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7,660,216.22	68,995,024.88	-1.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833,773.03	52,855,337.37	-20.85%
营业收入	112,482,937.45	110,770,092.23	1.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21,564.34	5,892,668.55	-287.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91,128.15	3,916,397.6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2,757.04	7,455,364.92	-265.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6%	7.8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9	-289.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9	2.64	-20.83%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	100%	-	2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0	100%	-	20,000,000	1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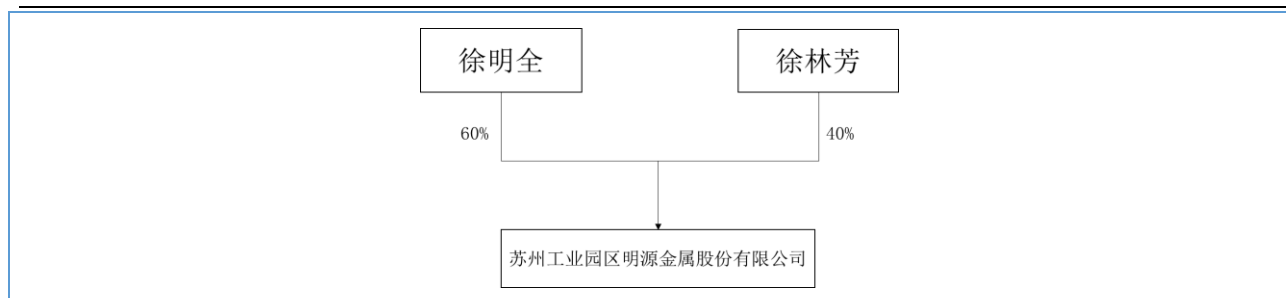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明全	12,000,000		12,000,000	60%	12,000,000	0
2	徐林芳	8,000,000		8,000,000	40%	8,000,000	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20,000,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徐明全与徐林芳系父女关系。徐明全为公司控股股东，徐明全、徐林芳二人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7〕30 号）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的财务报表，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7〕30 号）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50,000.00 元。对 2016 年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科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外收入	803,111.04	803,111.04	2,325,024.59	2,316,514.98
资产处置损益				8,509.61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收入	2,325,024.59	2,316,214.98		
资产处置损益		8,509.61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苏州工业园区明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7.4.5	743,503.52	100	收购	2017.4.5	工商变更	194,922.74	-154,889.8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苏州工业园区明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 现金	743,503.52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43,503.52
减：取得的净资产	619,549.90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净资产的金额	123,953.62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苏州工业园区明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85,777.61	185,777.61
应收款项	524,962.53	524,962.53
存货	194,922.74	194,922.74
其他流动资产	9.47	9.47
固定资产	481,320.62	481,320.62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767,443.07	767,443.07
净资产	619,549.90	619,549.9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19,549.90	619,549.90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董事会

